

УДК 377.3(470+517.3)

DOI 10.18101/2306-753X-2015-2-21-24

© Лю Чжиянь
Liu Zhiyan 刘志岩

Сходства и различия стратегий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 учебных заведений и предприятий в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м образовании Китая и России

Research on differences and similarities of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vocational educ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refers to the all-round and multilevel cooperation between voc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enterprises based on school needs. In this study, taken Ningbo Polytechnic Institute in China and Kamensk Gdansk Polytechnic institute in Russia as examples, we investigated the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in the field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of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vocational educ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were analyzed and we concluded that the main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the current vocational education is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for both China and Russia. Valuable experiences to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in China are provided as well in our study.

Key words: vocational education,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mode of running school, China, Russian Federation.

浅析中俄职业教育在校企合作实施策略上的异同

刘志岩

(内蒙古大学满洲里学院)

摘要: 校企合作是指职业院校根据办学需要,加强与企业的多层次、全方位合作。本文以中国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和俄罗斯卡梅斯克乌拉尔斯克理工学院为例,针对中俄职业教育领域内的“校企合作”的实施策略进行研究,分析了“校企合作”这种办学模式在两国职业教育具体实施中的异同,阐述了“校企合作”是中俄两国职业教育现阶段发展的主要方向,同时为中国职业教育的发展提供了一些可借鉴的宝贵经验。

关键词: 职业教育, 校企合作, 办学模式。

近年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已成为我国经济领域的一场深刻变革。党的十七大报告重申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战略任务,强调要促进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投资、出口拉动向依靠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转变,由主要依靠第二产业带动向依靠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协同带动转变,由主要依靠增加物质资源消耗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以此,经济方式的转变和产业结构的调整需要培养生产、经营、管理、服务一线的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而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培养需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同时,职业教育发展的好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校企合作的实施。

对校企合作的理解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校企合作是指教育部门与产业部门或行业机构、职业学校与企业或其它职业教育机构共同举办职业教育的一种教育模式,包括所有形式和类型的合作。狭义的校企合作是指企业与职业学校的合作。[1]

2005年《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再一次明确了“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即职业教育要彻底改变以学校和课堂为中心的传统人才培养模式,走“工学结合、校企合作”之路。

2010年,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通过《国家中长期

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纲要中指出：要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法规，促进校企合作制度化。鼓励行业组织、企业举办职业学校，鼓励委托职业学校进行职工培训。制定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教师实践，鼓励企业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2014 年可以说是我国职业教育发展进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国家加快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心和力度，堪称前所未有。教育部等六部门印发了《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4 — 2020 年）》，规划中指出完善校企合作各项制度，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法规。可见职业教育改革的根本出路是校企合作。建立健全校企合作规划、合作治理、合作培养机制，使人才培养融入企业生产服务流程和价值创造过程。职业院校和合作企业要不断完善知识共享、课程更新、订单培养、顶岗实习、生产实训、交流任职、员工培训、协同创新等制度。推动学校把实训实习基地建在企业，企业把人才培养和培训基地建在学校。探索引校进厂、引厂进校、前店后校等校企一体化的合作形式。

由此可见，国家在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同时，非常重视校企合作的实施。目前，校企合作实施模式主要以学校本位模式为主，其具体形式有校企契约型，校企合一型，职业教育集团型，半工半读型等^[2]。其中浙江省宁波职业技术学院与宁波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方位校企合作育人实践被入选教育部“中国高校—大型企业合作人才培养十大案例”。在校企合作的具体实施过程中，宁波职业技术学院采取了学工交替—校企互动，半工半读—校企渗透，订单式培养—校企互利，项目化教学—校企双赢四种实施策略。

其中，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在于宁波海天集团在实施“学工交替”的人才培养模式时，借鉴了德国的“二元制”教学模式和其他国家的职业教育模式。该人才培养模式的培养计划以企业为主制定，充分体现了企业对高等职业教育培养人才的要求，相应减少了一些课程的理论学时，使学生的学习内容更接近实际。其次，“半工半读”的培养模式是基于学校的人才培养方案中没有为学生提供个性化教育服务的不足而提出的。“半工半读”项目的实施主要以企业师傅带徒弟的方式进行，企业付给学生一定的报酬，学校也承认学生相应的实践学分。第三，“订单式”培养模式是学生在完成前两年的基本文化素质，专业理论等方面的学习后，第 3 年由海天和学校共同实施其专业教育和上岗适应性教育。由于该人才培养模式能按企业人才资源开发的要求实施，学生在毕业时即能达到上岗的要求，实现了以就业为导向的学校人才培养目的。最后，“项目化教学”是企业将设备和人力资源引入学校，学校为其提供场地和工作条件，以此推进更大范围的校企合作，共同实施人才培养的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模式。此种校企合作的实施策略实现了校企双赢。目前中国校企合作中面临的一个难题就是职业学校如何吸引企业，实现校企双方的深度融合，即找到职业院校与企业利益的契合点。恰恰是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做到了这一点，使宁波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识到职业教育发展的好坏与自身利益是息息相关的。由此可见，职业院校在办学过程中，只有选择了适合自身发展的校企合作办学模式，才能够培养出高水平的技能型人才，而高水平的技能型人才正是企业在实现跨越式发展过程中所急需的。

而俄罗斯职业教育领域内的校企合作通常被理解为高校和企业雇主及就业服务部门之间的相互作用，与中国职业教育领域内提出的“校企合作”概念相对应的为“社会合作”，有时也称作企业雇主和职业院校间的合作或者企业和教育集团间的合作。那么，到底应该如何理解社会合作呢？

广义的社会合作被理解为社会主体之间社会协同配合的光谱，目的是达到和谐，相互拒绝反对和对抗，这是日常现实活动的和谐关系。狭义的社会合作被理解为居民就业领域的特殊关系，在国家参与的劳动者和雇主之间的协议基础上构建这种关系。^[3]

教育领域社会合作被定义为各种各样的合作形式，在这些合作形式中将国家、金融界、企业、劳动者、各种民主机构、行业协会、学生、教师等主体的目标、利益、活动和潜力在自愿和社会道德基础上统一起来。另外，教育领域的社会合作被描述为不同教育机构、企业联盟、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及商业和权力机构在合同、协商、契约的基础上相互关系的总和。可见，“社会合作”与“校企合作”的本质都是相通的，都是在一定合作形式的基础上，各个合作主体遵循一定的原则，相互之间建立某种和谐的社会关系，目的是最大程度的协调和实现社会合作这一过程的所有参与者的利益。

近年来，在俄罗斯不管从国家层面，还是从企业雇主，高校层面都开始积极关注教育领域内的社会合作。同时也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文件，为职业教育领域内的社会合作提供了一定的政策保障。俄罗斯联邦的国家教育学说规定了吸引雇主和其他的订货人，及满足现代劳动力市场需求的职业教育机构参与社会合作。《俄罗斯 2020 年前社会经济长期发展构想》中也提出，应该构建职业院校与企业雇主间相互作用的现代模式。还有《俄罗斯 2013-2030 年教育发展的国家纲要》的一个目的在于加强企业雇主和公私合作在发展职业教育中的作用。而 21 世纪对于职业教育最为迫切的问题就是寻找最为合适的社会合作形式。

目前，在俄罗斯也采取了不同的社会合作形式。例如，在俄罗斯的特维尔州的的社会合作实践中企业与教育机构共同制定教育大纲，安排学生到企业进行生产实践，为部分专业的学生支付相应报酬。在沃洛格达州职业院校和企业雇主主要的合作形式有：组织到企业及相关机构中实践；企业参与开放日活动，招聘会等；与企业签订“人才培养”合同；建立了由需求方参与的职业技能鉴定中心。^[4]

除此之外，国家、职业院校和企业也试图开展多种形式的校企合作形式。其中，隶属俄罗斯特维尔州的卡梅斯克乌拉尔斯克理工学院就是实施社会合作的典范之一。下面就来举例说明一下该院校校企合作的具体实施形式。

1. 首先，社会合作的参与者对该学院物质技术基础的加强工作提供帮助。第一，根据签署的合同为自身人才培养支付费用。例如，2006 年乌拉尔卡梅斯克有色金属冶金厂向该院校提供了 10 万卢布的财政支持。第二，乌拉尔西伯利亚铝厂控股公司也拿出 50 万卢布用来购买现代化的设备。第三，乌拉尔卡梅斯克铝厂和新娜尔钢管厂股份有限公司每年还负责卡梅斯克乌拉尔斯克理工学院的修缮工作。

2. 参与课程建设。企业代表即人才需求者参加了有关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制定和确定的课程设置委员会的讨论会议和国家鉴定委员会的相关会议。

3. 组织大学生进行各种各样的实践。通过实践使得他们掌握新的生产工艺和现代化的设备。生产实践结束时对四年级的学生开展调查，主要是想从调查中获得他们对生产条件的看法、了解实践指导人员对他们的态度，并得到学生们对改善实践的建议和看法。调查的结果反馈到企业人才培养部门。

4. 共享企业资源。新娜尔钢管厂股份有限公司、乌拉尔卡梅斯克冶金厂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乌拉尔西伯利亚铝厂控股公司的分公司—乌拉尔铝厂股份有限公司允许大学生和教师进厂拍摄生产过程，随后这些视频资料可以在理论课和实践课上被使用。

5. 企业专家参与教学过程。有经验的生产技术人员被派到学院进行专业课的讲解，在车间给学生们讲授实践课。教师和生产教学的技师进入上述工厂进行必要的进修。

6.“订单式”培养。在卡梅斯克乌拉尔斯克成立了职业教育协调委员会，委员会每年会跟踪职业教育机构录取工作及生产工人和专家的检测数据，根据这些数据给予职业教育机构一些建议，哪些专业和职业应该继续培养人才，而哪些专业不再开设。

7. 落实毕业生就业。同时组织召开扩大性的会议来交流经验，讨论职业教育机构人才培养和毕业生就业的问题。学院根据与企业签订的合同来促进毕业生的就业工作。

8. 开展与行业协会的合作。从 1991 年卡梅斯克乌拉尔斯克理工学院就是冶金行业中等职业教育机构协会的成员，在这个协会中有 55 个来自全俄罗斯的教育机构。这个协会旨在开展与校长、教学副校长、提高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制定冶金行业中等职业教育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方面的教学法专家的讨论和会谈。解决所需教科书的出版问题和形成统一的培养冶金生产行业人才方案。国际冶金协会、俄罗斯矿山冶金行业协会所属的中央委员会对该协会的工作予以支持。

由此可见，中俄两国职业教育领域校企合作的实施形式都涵盖了订单式人才培养，落实学生实践与就业、教师进修、课程建设、企业资源共享，建立与行业协会的对话机制等方面的内容。这种合作形式大多数情况下都是学校采取主动，而企业参与合作的积极性并不是很高。所以，无论是中国还是俄罗斯的职业院校都应该努力提高自身的市场竞争力，吸引更多的企业参与合作。或者鼓励校企共建或企业独立创办职业院校，走职教集团化、股份制办学的道路。目前，在中国已经有部分国家示范性院校做出了尝试，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在合作创建学校的问题上，俄罗斯职业教育体系暂时还没有明显的变化。只是出现一些非国立的职业学校，市属学校数量不够明显，完全意义上的合作共建还没有得到发展。因此这方面是需要俄罗斯职业院校借鉴的。而中国职教机构面临的问题就是尚未完善劳动力市场需求（人才培养的规模和专业）预测制度，这方面需要借鉴俄罗斯职业院校的相关做法。另外，中国职业教育院校还需要加强在制定职业标准和完善职业技能鉴定方面的工作，积极开展与劳动力就业部门、政府机构、行业协会、企业在更大范围的合作。

参考文献

- [1] 耿洁. 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体制机制研究[D]. 天津: 天津大学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2011 年 5 月.
- [2] 叶小明, 朱雪梅. 中国高职教育校企合作: 模式特征与时间策略[J]. 现代教育管理, 2011, (4): 91-94.
- [3] Еремеева Т. С. Организационно-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е условия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й подготовки будущ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по социальной работе в вузе на основе социального партнерства: Дис. ...канд. пед. Наук / Т. С. Еремеева. – Чита, 2007.
- [4] Балуева Т. В. Взаимодействие вуза с работодателями как фактор успешного трудоустройства выпускников[EB/OL]. – 2014. № 1 (12). URL: <http://www.yrazvitie.ru>

Лю Чжиянь – Манчжурский институт,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Внутренней Монголии, г. Манчжурия, КНР, e-mail: 215673148@qq.com

Liu Zhiyan – Manzhouli College,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Manzhouli, China, e-mail: 215673148@qq.com